

LEXY 莱克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
议
材
料**

二零二六年六月

目 录

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须知	2
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三、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须知

为了维护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莱克电气”）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全体股东及其他有关人员严格遵守：

一、为保证本次股东会正常进行，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于干扰股东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二、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严格按照本次会议通知所记载的会议登记方法及时全面的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三、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四、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在会议上发言，应当在出席会议登记日或出席会议签到时，向公司登记，填写《股东会发言登记表》，股东要求临时发言的应当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的，会议主持人将按照其持有股份由多到少的顺序安排发言。股东不得无故中断股东会议程要求发言。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提出的问题，如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会议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

六、会议表决前，会议登记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七、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八、本次股东会不发放礼品，参加会议的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7日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下午13: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

票时间：2026年6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26年6月17日9:15-15:00。

会议地点：苏州高新区向阳路2号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股东、股东代理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主持人：董事长倪祖根先生；

会议议程：

一、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

二、董事长宣布到会股东人数和代表股份数；

三、现场推举除律师外的其他两名股东代表负责现场监票和计票；

四、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五、宣读会议议案主要内容：

1、《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2、《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问和解答；

七、八、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八、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统计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九、董事签署股东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等；

十、董事长宣读本次股东会会议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7日

议案一：《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资金需求，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等。本次注册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注册发行的方案

（一）注册发行主体：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注册发行产品：多品种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发行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等。

（三）注册发行规模：本次拟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

（四）发行期限：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选择适当的发行期限。

（五）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具体情况确定。

（六）发行时间：公司将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市场情况，择机一次性发行或分期发行。

（七）募集资金用途：所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偿还公司有息债务、置换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用途，并可以在公司及其合并报表的子公司范围内统筹使用。

（八）承销方式与发行对象：组织主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九）决议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注册批文有效期届满止。

二、本次注册发行的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注册发行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决定上述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是否分期发行、各期发行金额及期限、发行方式、还本付息方式、承销方式、定价方式、票面利率、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注册发行相关的申报、注册、发行手续。

（三）聘请主承销商及其他有关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及上市相关事宜。

（四）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五）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办理其他与本次注册发行相关的事宜。

（六）上述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注册及后续发行的审批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拟注册发行事项尚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实施发行。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7日

议案二：《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此准则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则本次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适用时间，即追溯适用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 6 月修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7 日